

189907

蘇維埃刑法分則

〔上〕

蘇聯司法部全蘇法學研究所編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

一九五四年 北京

蘇維埃刑法分則

〔上〕

蘇聯司法部全蘇法學研究所編
中國人民大學刑法教研室譯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

一九五四年 北京

本校教材，請勿翻印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
中國人民大學印刷廠印刷

北京鼓樓西大街橋胡同28號

※

1954年6月第一版

1954年6月第一次印刷

法正4-5·31"×43"1/25·12×16/25·201,000字

0001—2706册(543+58+2105)

※

本書委託新華書店憑證發行

Всесоюзный институт юридических наук
Министерства юстиции Союза ССР
СОВЕТСКОЕ УГОЛОВНОЕ ПРАВО
ЧАСТЬ ОСОБЕННАЯ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е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юридической
литературы, Москва — 1951 г.

本書據蘇聯國家法律書籍出版局一九五一年版
譯出，上冊為該書的第一至四章

目錄

蘇維埃刑法分則研究序言	一——三六
第一節 蘇維埃刑法分則課程的對象與任務	一
第二節 蘇維埃刑法分則的體系	二四
第一章 國事罪（反革命罪）	三七——一四二
第三節 反革命罪之一般概念	三七
第四節 背叛祖國	八六
第五節 侵害蘇聯對外安全的其他國事罪（反革命罪）	九六
第六節 武裝叛亂	一〇五
第七節 恐怖行爲	一〇七
第八節 暗害行爲、破壞行爲和怠工行爲	一一五
第九節 反革命宣傳和煽動	一二一

第十節 在沙皇制度下積極反對革命運動

一三五

第十一節 參加反革命組織以及確知反革命犯罪行為而不告發

一三八

第二章 國事罪（對蘇聯特別危險的妨害管理秩序罪）

一四三——一八一

第十二節 對蘇聯特別危險的妨害管理秩序罪的概念與一般論述

一四三

第十三節 對蘇聯特別危險的妨害管理秩序罪之一般種類

一四八

第十四節 侵害貨幣與信貸制度

一五九

第十五節 侵害對外貿易之壟斷

一六五

第十六節 侵害運輸之正常工作罪

一七〇

第十七節 關於對蘇聯特別危險的妨害管理秩序罪之不告發

一八〇

第三章 侵犯社會主義財產

一八二——二二三

第十八節 社會主義財產——蘇維埃制度的經濟基礎

一八二

第十九節 侵犯社會主義財產的概述

一八六

第二十節 一九四七年六月四日蘇聯最高蘇維埃主席團頒佈關於侵吞國家財產與公共財產之刑事

一八八

責任的命令之原因及其概述

一九三

第二十一節 侵吞社會主義財產的概念

一九七

第二十二節 偷盜社會主義財產

一九七

第二十三節	侵佔和盜用社會主義財產	一九九
第二十四節	其他種類的侵吞社會主義財產	二〇三
第二十五節	普通的和嚴重的侵吞社會主義財產	二〇七
第二十六節	對侵吞社會主義財產而不告發	二一六
第二十七節	毀滅或損壞社會主義財產	二二〇
第四章	侵犯人權罪	二二四——三〇九
第二十八節	侵犯人權罪的概念及一般論述	二二四
第二十九節	殺人罪	二三三
第三十節	肉體傷害	二五七
第三十一節	危及生命與健康的犯罪	二七二
第三十二節	姦淫罪	二八八
第三十三節	侵犯人身自由罪	二九六
第三十四節	侮辱人格罪	三〇〇

蘇維埃刑法分則研究序言

第一節 蘇維埃刑法分則課程的對象與任務

(一)

蘇維埃刑法，是社會主義基礎之上的上層建築的一部分。斯大林同志在其天才著作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一書中，把馬克思列寧主義對基礎和上層建築的理解作了經典性的說明：

『基礎是社會發展在每一階段上的社會經濟制度。上層建築是社會對於政治、法律、宗教、藝術、哲學的觀點，以及適合於這些觀點的政治法律等制度。』

每一個基礎都有適合於它的上層建築。封建制度的基礎有它自己的上層建築，自己的政治、法律等等的觀點，以及適合於這些觀點的制度；資本主義的基礎有它自己的上層建築；社會主義的基礎也有它自己的上層建築。當基礎發生變化和被消滅時，那末它的上層建築也就會

隨着變化，隨着被消滅。當產生新的基礎時，那末也就會隨着產生適合於新基礎的新的上層建築。』（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人民出版社版，第一——二頁。）蘇維埃刑法是一種新的最高類型的法權，按其階級內容與形式說來，是與任何一個資產階級國家底刑法相對立的。由於偉大十月社會主義革命的勝利，在我國建立了無產階級專政。工人階級取得了政權，粉碎了舊的國家機器，即壓迫勞動人民的工具，並建立起新的、社會主義的國家，這種國家是與過去一切類型的國家根本不同的。

「無產階級專政並不是政府底更換，而是擁有新的中央政權機關和新的地方政權機關的新國家，是在舊國家，即資產階級國家廢墟上產生的無產階級國家。」

無產階級專政並不是在資產階級制度基礎上產生出來的，而是在破壞資產階級制度的過程中，在推翻資產階級以後，在剝奪地主和資本家的過程中，在把基本的生產工具和生產資料公有化的過程中，在無產階級強力革命過程中產生出來的。』（斯大林：列寧主義問題，莫斯科中文版，第五七頁。）無產階級專政以革命的勇敢精神，消滅了舊的政治、法律制度，並根據馬克思列寧主義的理論建立起新的國家機器。在實現偉大十月社會主義革命的過程中，消滅了舊的地主、資產階級的法院，也消滅了舊的地主、資產階級的刑法。根據無產階級底政治、法律和哲學的觀點，根據馬克思列寧主義關於國家與法權的學說建立起新的蘇維埃法院，奠定了新的蘇維埃社會主義刑法的基礎。

「法院在資本主義社會中，主要是壓迫人民的機器，即資產階級剝削的機器。因此，無產階級革命所負的絕對義務（Безусловная обязанность），並不是改革司法機關（立憲民主黨人及其應聲蟲孟什維克和右派社會革命黨人只局限於這一任務），——而是要完全消滅和徹底清除所有一切舊法院及其機關。十月革命完成了，並且勝利地完成了這個必要的任務。十月革命，代替了舊的法院，開始建立新的人民法院，更確切地說，即根據勞動人民和各被剝削階級——而且只有這些階級——參加國家管理的原則而建立起來的蘇維埃法院。新法院首先應該爲反對那些圖謀恢復其統治、維持其特權，或暗中偷運或以欺騙的方法獲得這些特權的某一部分的剝削者而鬥爭。但是，除此之外，如果這些法院真正是根據蘇維埃機關的原則而建立起來的話，那末，它們還負有其他更重要的任務。這種任務，就是保證勞動者最嚴格地遵守紀律和自覺的紀律。」（列寧全集，俄文版，第二十七卷，第一九一頁）

斯大林同志特別着重地指出，上層建築在保護和鞏固自己基礎方面的服務作用：

「……上層建築是由基礎產生的，但這決不是說上層建築只是反映基礎，只是消極的，中立的，對自己基礎的命運、對階級的命運、對制度的性質漠不關心的。相反地，上層建築一出現後，就要成爲極大的積極力量，積極幫助自己基礎的形成和鞏固，採取一切辦法幫助新制度來摧毀和消滅舊基礎與舊階級。」

不這樣也是不可能的。基礎之所以創立上層建築，也就是爲了要使上層建築替它服務，要使上層建築積極幫助它形成起來和鞏固起來，要使上層建築積極爲消滅已經過時的舊基礎及其舊上層建築而鬥爭。只要上層建築拒絕履行它替基礎服務的作用，只要上層建築從積極保衛自己基礎的立場走到對自己基礎漠不關心的立場，走到對各個階級同等看待的立場，它就會喪失自己的本質，並終止其爲上層建築。」（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人民出版社版，第三頁。）蘇維埃刑法的服務作用，就在於它是社會主義國家同一切危害社會的行爲，即同那些旨在反對蘇維埃制度或破壞工農政權在向共產主義制度過渡時期所規定的法權秩序之作爲或不作爲進行鬥爭的工具。蘇維埃法院，根據蘇維埃刑法的規範，同祖國的叛徒、間諜、暗害分子、盜竊社會主義財產者和其他的人民公敵，以及那些妨害蘇維埃人民在偉大的列寧——斯大林黨領導下建設共產主義社會的盜賊、無賴漢及其他罪犯，進行鬥爭。蘇維埃法院動員蘇維埃人們提高警惕性，並教育他們對一切違反蘇維埃法律的行爲採取不可容忍的態度。

斯大林同志在黨的第十八次代表大會上指出：蘇維埃社會主義國家在其發展中經過了兩個主要階段。第一個主要階段，包括從十月革命起，一直到消滅各剝削階級爲止的時期；第二個階段，就是從消滅城鄉資本主義分子時起，一直到社會主義經濟體系完全勝利和通過新的蘇聯憲法爲止的時期。蘇維埃刑法在社會主義國家發展的第一和第二個主要階段中，起着不同的服務作用。

社會主義國家發展第一個主要階段的基本任務，就是鎮壓已被推翻的那些階級底反抗，組織國防以免武裝干涉者底侵犯，恢復工業和農業，準備消滅資本主義分子的條件。因此，我們國家在其發展的第一個主要階段中也就實現了兩個基本職能：鎮壓剝削者底反抗和組織國防以免外來的侵犯。爲偉大十月社會主義革命所推翻的各剝削階級，在國際上一切資產階級的支持下，對無產階級專政實行瘋狂的反抗，並爲恢復其已失去的統治，爲使資本主義關係在我國復辟進行了殊死的鬥爭。在無產階級革命勝利以後，向我國工人階級提出的一個主要任務就是：

『打破那些已被革命所推翻所剝奪的地主和資本家底反抗，消滅他們圖謀恢復資本政權的所有的一切行動。』（斯大林：列寧主義問題，莫斯科中文版，第五三頁）社會主義國家發展的第一個主要階段底蘇維埃刑法，對已被推翻的各剝削階級底反抗，實行無情鎮壓的任務。蘇維埃刑法直接幫助新制度『摧毀和消滅舊基礎與舊階級』（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人民出版社，第三頁）。在社會主義國家發展的第一個主要階段上蘇維埃刑法的服務作用，首先表現於這一點。但是，它的服務作用並不只限於這一點。在社會主義國家發展的第一個主要階段上反抗社會主義社會建設底特殊形式，就是妨害建立新社會紀律的小私有者的習慣勢力、意願和情緒底自發性的反抗。爲建立新社會紀律而同這種反抗所作的鬥爭，並不能僅限於說服的方法。這種鬥爭在必要時對那些實施危害社會行爲的具體惡劣分子需要採用強制方法。爲了建立社會主義社會底新的社會紀律，不僅需要重新教育小資產階級的勞動者階層，而且還

需要重新教育『無產者自己』，因為無產者不是一下子就能擺脫自己那些小資產階級成見的，這些成見不是用神術，不是依聖母意旨，不是依口號、決議、法令的意旨所能擺脫，而是只有在與廣大小資產階級影響作長期艱苦的羣衆鬥爭中才能擺脫的』（列寧全集，俄文版，第三十一卷，第九四頁）。列寧把爭取新紀律教育的鬥爭視爲工人階級在無產階級專政時期所進行的階級鬥爭之特殊形式。在我國發展的第一個階段中蘇維埃法院不僅是鎮壓已被推翻的各剝削階級地主和資本家——反抗底工具，而且也是實行『紀律教育』的工具。蘇維埃刑法同各種形式的違反社會紀律的罪行進行了鬥爭，並且積極地促進創立新的社會紀律。

社會主義國家在其發展的第二个階段中所面臨的基本任務，就是要在全國組織社會主義經濟，消滅資本主義成分的最後餘孽，組織文化革命，組織完全現代化的國防大軍。斯大林同志在第十八次黨代表大會上發言時，曾以下面的話指出我們蘇維埃社會的特徵：

「現時蘇維埃社會與任何一個資本主義社會不同的地方，就是在蘇維埃社會裏已沒有什麼彼此對抗敵視的階級了，剝削階級已被消滅了，而構成蘇維埃社會的工人、農民和知識分子是在友愛合作基礎上生活和工作着。現在，資本主義社會正被工人與資本家間，農民和地主間不可調和的矛盾所撕裂着，使資本主義社會內部情況動搖不穩，而我們的免除了剝削制羈絆的蘇維埃社會，却根本沒有這種矛盾，沒有階級衝突，而表現爲一幅工人、農民以及知識分子友愛合作的圖畫。在這種共同性的基礎上，也就有蘇維埃社會在道義上政治上的一致，蘇聯各族人

民友誼，蘇維埃愛國主義這樣的動力擴展了起來。」（斯大林：列寧主義問題，莫斯科中文版，第七七二頁。）在蘇維埃國家發展的第二個主要階段中，布爾什維克的批評與自我批評這樣一種使我國發展的動力，就具有特殊的意義。

由於消滅了人剝削人的現象，由於在蘇聯消滅了剝削階級，由於粉碎了一切敵視蘇維埃人民的集團——托洛茨基、布哈林及其他人民底公敵，便形成了蘇維埃社會道德與政治的一致。

道德與政治的一致，乃是意味着在鞏固蘇維埃國家和在我國勝利地建設共產主義社會中利害相關的工人、農民與知識分子利益底共同性。道德與政治的一致是蘇維埃社會發展的動力，因為它賦予我們的社會以空前未有的力量，並使我們能夠組織和團結在共產黨領導下實行全體蘇維埃人民熱烈擁護的共產黨的政策，以便在發展社會主義經濟與社會主義文化方面獲得巨大的成就。造成蘇維埃人民道德與政治的一致底最重要的一個條件，就是蘇聯各族人民間的友好關係。

由於英明的列寧斯大林的民族政策，在蘇聯已經消滅了民族間的不平等，和個別民族在經濟上文化上的落後性。由於俄羅斯人民在經濟上、政治上與文化上大公無私的幫助，蘇聯各民族發展了自己的社會主義經濟，自己的民族形式和社會主義內容的文化，及其社會主義的國家制度。社會主義在蘇聯社會生活各方面的勝利，改變了以前各民族底社會本質，它們成為社會主義的民族，它們之間在解決經濟、政治、文化和其他國家任務中，增長並發展了兄弟般的合作和互助。蘇聯各族人民的友誼賦予我國社會一種特別的生命力和堅強性，並加速我國向共產

主義道路的發展，它是蘇維埃社會發展的動力。蘇維埃愛國主義——蘇維埃人民對自己社會主義祖國的熱愛，決意使個人利益服從整個蘇維埃社會的利益，決意爲我國共產主義的勝利而辭辛苦地勞動及對社會主義國家的忠誠——，也是蘇維埃社會發展的動力。

『蘇維埃愛國主義底力量，就在它不是以種族主義或民族主義的偏見爲基礎，而是人民對自己蘇維埃祖國之無限忠實精神，以及我國所有各族勞動者之兄弟友愛精神爲基礎。在蘇維埃愛國主義中，各族人民底民族傳統是與蘇聯一切勞動者底共同切身利益和當地配合着的。蘇維埃愛國主義不是把我國底各民族分裂開，反而是把它們團結爲統一的兄弟家庭，應當認定，這就是蘇聯各族人民間不可動搖而愈益鞏固的友誼基礎。』（斯大林：論蘇聯偉大衛國戰爭，莫斯科中文版，第一三六頁）

在蘇維埃社會中，由於消滅了一切剝削階級，也就不再有對抗性的矛盾。蘇維埃社會，以克服對抗性矛盾的方法，以新舊鬥爭的方法，以克服舊時殘餘的方法向前發展：

『新舊之間，衰亡的與新生的之間的鬥爭，——這就是我國發展的基礎。如果不像布爾什維克人那樣誠懇公開地指出並揭露我們工作中的缺點和錯誤，我們就封閉着自己前進的道路。可是，我們是想要前進的。正是因爲我們要前進，所以我們要提出誠懇的革命的自我批評作爲我們最重要的任務之一。沒有這種自我批評，就不能前進，沒有它就不能夠發展。』（斯大林：全集，俄文版，第十卷，第三三一頁。）因此，布爾什維克的批評與自我批評，乃是蘇維埃社

會發展底真正動力；它幫助我們揭露缺點，克服那種阻礙我們向共產主義道路發展的舊的、已衰亡的東西，並幫助我們根除舊時的餘毒、私有者的習性和習慣、反國家的實際行動和民族主義、世界主義及崇拜墮落腐化的資產階級文化的表現。蘇維埃社會道德與政治的一致，蘇聯各民族人民底友誼，蘇維埃愛國主義，在布爾什維克的批評與自我批評的幫助下發展和鞏固起來。蘇維埃人們在列寧—斯大林黨的領導下揭露蘇維埃社會生活各方面工作中的缺點，並排除一切妨害我們向共產主義道路前進的障礙。

由於社會主義國家在其發展底第二個主要階段中任務的變更，它的職能也改變了：

「在國內實行武力鎮壓的職能已經消失了，消亡了，因為剝削制已被消滅了，剝削者已不存在了，再沒有什麼人必須加以鎮壓了。代替鎮壓職能的，是國家防範那些偷竊侵吞人民財富者而保護社會主義公產的職能。武力保護國家以防外來侵犯的職能仍然是完全保存着，因此紅軍，紅海軍以及為捉拿懲罰外國偵探機關派到我國來的間諜、兇手和暗害分子所必需的那個懲罰機關和偵探機關，也是仍然保存着。國家機關底經濟組織工作和文化教育工作的職能仍然保存着，並且得到了充分的發展。現在，我們的國家在國內的基本任務，就是進行和平的經濟組織工作和文化教育工作。至於我們的軍隊、懲罰機關和偵探機關，那末它們的鋒芒已經不是向着國內，而是向着國外去對付外部敵人了。」

（斯大林：列寧主義問題，莫斯科中文版，第七九二頁）

現在，蘇聯階級鬥爭的整個鋒芒，已經轉到國際舞台上去了。以美帝國主義爲首的帝國主義反動陣營，正在瘋狂地準備反對蘇聯及各人民民主國家的戰爭。帝國主義國家的偵探機關不斷派遣其間諜到我國來進行間諜活動並實施破壞活動。蘇維埃法院，根據蘇維埃刑法規範，同那些圖謀侵害我們偉大祖國的對外安全和國防能力並破壞蘇維埃人們和平勞動的間諜、賣國賊、暗害分子、破壞分子——爆炸者、恐怖分子和帝國主義陣營的其他代理人，及他們的幫兇進行無情的鬥爭。

美國及各馬歇爾化國家的侵略勢力，爲了美國壟斷資本家們所制定的統治世界的狂妄計劃，圖謀發動第三次世界戰爭。戰爭挑撥者發動了對英美的朝鮮人民的侵略戰爭。美帝國主義者佔領了中國的台灣。侵入朝鮮領土的帝國主義者們，對和平的朝鮮居民作出了駭人聽聞的罪行，他們的獸行尤甚於希特勒強盜。在美國侵略者的壓力下，聯合國粗暴地違反自己的憲章，非法地通過宣佈中華人民共和國爲「侵略者」的可恥決議，中國人民不得不起來捍衛本國的邊疆，免受美帝國主義者的直接威脅。美、英、法等國的侵略勢力，正在準備新的世界戰爭，並進行着反對蘇聯及各人民民主國家的惡意戰爭宣傳。蘇聯堅定不移地執行着維護和平防止戰爭的政策。在蘇維埃國家中，那裏，剛從學校畢業的人們，就不斷地養成對其他各族人民深切尊敬的精神；那裏沒有願意發動帝國主義戰爭的階級和集團，也沒有宣傳戰爭的基地。在帝國主義陣營中正在加緊軍備競賽，美帝國主義正在使西德和日本重新軍國主義化。在日益增強的

新的世界戰爭威脅的環境中，全世界廣大人民羣衆維護和平的積極鬥爭，即同美英戰爭挑撥者的一切陰謀與挑釁行為所作的鬥爭，具有特殊的意義。斯大林同志在一九五一年二月十七日所發表的同真理報記者的談話中，曾指出：

『如果各國人民將維護和平的事業擔當起來，並且把這一事業保衛到底，和平就能夠保持和鞏固。如果戰爭販子用謊言的羅網陷害人民羣衆能夠得逞，欺騙了人民羣衆，將人民羣衆拖入另一次世界大戰之中，那末戰爭就可能變得不可避免。就是因為這個緣故，廣泛的維護和平的運動，作為揭露戰爭販子罪惡陰謀的工具，現在具有最重大的意義。』

至於蘇聯，它在將來也將繼續堅持不渝地奉行防止戰爭和維護和平的政策。』（斯大林：同真理報記者的談話。見一九五一年二月十八日人民日報）

全體先進的進步人類的一致要求，就是要求將戰爭宣傳宣佈為罪大惡極的刑事犯罪。第二屆世界保衛和平大會表達了億萬人們保衛和平事業的意志，建議各國政府規定戰爭宣傳的刑事責任。在大會致聯合國呼籲書中指出：『——我們認為，新戰爭宣傳對各族人民的和平合作造成極大的威脅，它是一種最嚴重的危害人類的罪行。我們向各國政府呼籲，請求他們通過一項保衛和平的法律來規定任何形式的新戰爭宣傳的刑事責任。』（見一九五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真理報。）根據第二屆世界保衛和平大會的道爾呼籲、波蘭、捷克、希臘、保加利亞、匈